

科技部

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  
(RAISE 計畫)

培訓單位  
107 年度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科技部

執行單位：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辦公室

日期：106 年 12 月

## 目錄

一、計畫說明.....	3
二、申請資格.....	3
三、申請總額限制.....	3
四、申請方式.....	3
五、員額審查作業.....	4
六、辦理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甄選.....	4
七、經費補助.....	6
八、執行期間配合事項.....	6
九、作業時程表.....	7
十、聯絡窗口資訊.....	7

## 一、計畫說明

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學院為執行「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成立「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辦公室」(以下簡稱計畫辦公室)；並依據「科技部補助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培訓單位申請事宜，特訂定本申請須知。

## 二、申請資格

- (一) 中華民國境內從事前瞻科技及產業技術發展之研究機關(構)，如公立研究機關(構)、公私立大專校院、財團法人研究機構、行政法人研究機構、社團法人研究機構等，符合本計畫培訓領域，提供在職實務訓練機會，並輔導進行先期職場媒合至產業就業(含創業)，得申請為培訓單位。
- (二) 申請單位必須邀集合作廠商共同規劃並提供至少六個月(含)的業界實習訓練。提供業界實習訓練的機構及實習訓練內容必須符合下列條件：
  1. 業界實習訓練場域必須為重點產業之工作職務。
  2. 合作廠商必須為依法設立登記之業者，並配合培訓單位共同規劃及提供訓練菁英相關實習訓練。

## 三、申請總額限制

申請單位申請培訓博士級產業訓練菁英，每次總額至少5(含)名以上，以達培訓規模。

## 四、申請方式

申請單位將「應備申請資料」具函文，以親送或郵寄方式，於**106年11月10日前**，繳交至「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辦公室」，封面註明「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申請文件」。「應備申請資料」如下：

- (一)「博士級產業訓練菁英培訓與就業輔導實施計畫」申請書紙本10份及電子檔。
- (二)每家合作廠商各乙份設立證明文件。
- (三)每家合作廠商各乙份「實習訓練合作意願書」。

## 五、員額審查作業

### (一) 審查方式

計畫辦公室協助科技部鄰邀相關部會代表及專家組成審查辦理，審查程序分初審及複審二階段進行。計畫之審查結果，不受理申覆。

1. 初審：採書面審查，依「審查項目及權重」進行評分，並給予建議員額數。
2. 複審：採會議審查，依第一階段書審結果，決定培訓單位核配員額數。

### (二) 書審項目及權重

審查項目		權重	審查要項
實施策略與方法	甄選方式	5%	對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之招募及甄選方式，尤其係鼓勵學研機構之博士後研究人員參與。
	職務訓練	25%	職務訓練的目標、內容與期程規劃、成效評量實施機制等；產業實務導向之規劃為本項審查重點。
	實習訓練	20%	實習訓練之目標、內容與期程規劃、成效評量實施機制等。
	就業輔導	20%	未來的就業輔導規劃、預期的業界正式任用數等。
實施可行性分析	申請單位及合作廠商之優勢及能量	20%	申請單位之規模與過往實績，提出相關培訓能量之證明。
	培訓期間福利及管理機制	10%	培訓期間於於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的管理及提供福利等。

### (三) 審查結果公告

預計於**106年12月14日**前，計畫辦公室協助科技部通知申請單位評審結果，並於計畫網站公告各申請單位核配通過之員額數。

## 六、辦理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甄選

### (一)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甄選資格

申請參與本計畫之「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人員應具備下列資格：

1. 國籍：應具備中華民國國籍。

2. 學歷：具備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博士學歷，且科系專長符合投入重點產業者。
3. 兵役：經錄取之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屬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男，請持徵集令影本，向計畫辦公室申請參訓證明後，逕向戶籍地所屬之鄉公所辦理延期徵集，上限為一年(海外役男視情況專案研處)。
4. 其他：須至計畫網站申請「甄選通知書」乙份，始完成報名程序。

## (二)甄選流程及注意事項

1. 申請單位接獲「培訓單位審查暨員額核配結果通知書」後，即可邀請合作廠商自行辦理博士級產業儲菁英共同甄選作業。培訓單位可備取員額，以核配數之20%為原則，以備缺額之遞補作業。
2. 計畫辦公室統籌於南中北各辦理一場「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海選會」，請培訓單位務必派員參與，並提供聯絡窗口、待甄選員額及其職務訓練內容介紹，由計畫辦公室彙整相關資訊，以週知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進行媒合作業。
3. 培訓單位確定錄取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須將其「甄選通知書」繳回計畫辦公室，以完成甄選錄取程序。
4. 培訓單位須於106年12月27日前提供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錄取名單予計畫辦公室。計畫辦公室統一於106年12月28日前於計畫網站公布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錄取名單。
5. 培訓單位未能足額錄取訓儲菁英，可將缺額分配至其他培訓單位，由計畫辦公室依培訓單位審查結果排序，進行員額遞補。遞補後各培訓單位總培訓員額數不得超過原申請數之上限。
6. 培訓單位應主動聯絡錄取之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於107年1月1日前自行辦理報到手續，並同時副知計畫辦公室。

## 七、經費補助

- (一) 本計畫補助每名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至多一年期新臺幣105萬元整，以支付培訓期間之培訓酬金及相關培訓費用。
- (二)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等同博士後增值培訓性質，經錄取者無論年資，培訓酬金皆為每人每月6萬元。應屆畢業生必須於畢業後始可支給。在職者必須完成前單位離職手續後始可支給。
- (三) 計畫申請書之經費編列，包括：
  1.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培訓酬金每人每月6萬元、勞健保、勞退或離職儲金等。
  2. 執行本計畫直接相關專、兼任研究人員、助理，依申請單位自行訂定之標準核實支給費用。
  3. 耗材、物品、圖書及雜項費用，如國內差旅費、顧問費、教材費、訓練費、設備使用費、耗材、物品、圖書及雜項等各項培訓期間所發生與本計畫直接有關之其他費用。
  4. 可依需求編列管理費，其額度不得高於補助總額百分之五。
- (四) 如有立法院審議前瞻特別預算之特殊原因，得逕行通知調整補助額度與補助款項撥付。

## 八、執行期間配合事項

- (一) 培訓單位須配合計畫辦公室舉辦之相關活動及管理考核作業，包含開訓典禮、結訓典禮、每月培訓及就業情形、期中實地訪視作業、期中及期末報告等；並配合辦理計畫所需之成效追蹤事項。
- (二) 培訓期間，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須參加計畫辦公室舉辦之開訓典禮、共通培訓課程、結訓典禮，請培訓單位協助辦理。
- (三) 若有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因故須退出計畫，培訓單位須辦理員額遞補作業。
- (四) 培訓單位應輔導訓儲菁英於培訓結束後就業，或鼓勵衍生相關新創事業，其就業及創業媒合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之目標。為鼓勵培訓單位達到訓儲菁英就業及創業之目標，成功媒合率達培訓員額三分之二以上者，額外提供獎勵金，金額為補助總額之百分之五乘以媒合率。媒合率未達三分之二者，不予發放獎勵金。
- (五) 培訓單位及合作廠商共同進行訓儲菁英在職實務訓練期間之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1. 訓儲菁英視同培訓單位員工，適用相關管理辦法，例如：出勤、差旅、保密條款、員工守則、工安、員工福利制度等。

- 2.實習訓練至少六個月以上，但培訓期間不得全數均在合作廠商實習，培訓單位應提供必要之職務訓練，實習期間應配合合作廠商之管理辦法以及績效評鑑，例如：差勤、員工守則等。
- 3.訓儲菁英赴合作廠商實習期間發生適應不良情形，培訓單位應主動輔導協助；如廠商評估不適合留用，應於七日內通知計畫辦公室，說明理由及狀態，並由培訓單位安排變更合作廠商實習或轉介其他培訓單位實習。
- 4.訓儲菁英因故中途退出培訓，培訓單位應於三日內主動通知計畫辦公室，說明中止理由及流向狀態；並得進行員額遞補。惟於培訓期間滿九個月後，不得遞補，以確保培訓成效。
- 5.訓儲菁英於合作廠商實習期間產出之專利，如未事先協調，智慧財產權歸屬於培訓單位。如有需要，合作廠商可與培訓單位個別簽訂契約協調智慧財產權之歸屬。

## 九、作業時程表

預計作業時程規劃如下，詳細活動資訊依網站公告為準。

作業項目	預計時程
計畫申請說明會	106年10月10日前
申請文件收件截止日	106年11月10日
員額審查作業	106年11月10日至12月14日
員額審查結果公告	106年12月14日前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甄選作業	106年12月14日至12月27日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聯合甄選校園說明會	106年12月25日前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北中南海選會	106年12月25日前
培訓單位提報錄取名單	106年12月27日前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錄取名單公告	106年12月28日前
培訓單位執行作業說明會	106年12月29日前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報到	107年1月1日前

## 十、聯絡窗口資訊

(一)聯絡人：黃秋華/陳奕潔

(二)聯絡電話：03-5916560/03-5918138

(三)Email：Cherryhuang@itri.org.tw /itri534017@itri.org.tw

(四)收件地址：310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51館423室

(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RAISE計畫)新竹辦公室收)

附件一、培訓單位申請計畫書

**FY106 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  
(RAISE 計畫)**

**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培訓與就業輔導實施計畫  
申請書**

申請單位：

計畫期程：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

中華民國106年 月 日



## 計畫申請書撰寫說明

1. 請以 A4 規格紙張直式橫書(由左至右)，並編頁碼，最多以 20 頁為原則(不須膠裝)，如需佐證資料，請另以附件補充。
2. 金額請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3. 請依計畫書格式之目錄與架構撰寫計畫書，請勿刪除任一項目，遇有免填之項目請以「無」註明。
4. 合作廠商須提供設立登記證明，列為計畫書之附件。
5. 合作廠商須簽署「實習訓練合作意願書」，並列為計畫書之附件。
6. 若有其它佐證培訓單位能量之文件，請列為附件。
7. 名詞定義：
  - (1) 申請單位：凡中華民國境內從事科技及產業技術發展之研究機關(構)，如公立研究機關(構)、公私立大學校院、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研究機構，符合本計畫培訓領域，提供在職實務訓練機會，並輔導進行先期職場媒合至產業就業(含創業)，得申請為培訓單位。
  - (2) 培訓單位：須邀集合作廠商共同規劃一年期在職實務訓練，並提供至少六個月(含)的業界實習機會，輔導媒合博士級產業訓練儲蓄菁英就業及創業者。
  - (3) 合作廠商：指配合培訓單位共同規劃並提供訓練儲蓄菁英相關實習訓練之業者，須符合經濟部設立登記之公司行號。
  - (4) 博士級產業訓練儲蓄菁英：具備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博士學位，且科系專長符合投入重點產業相關產業者，經本計畫錄取者。
  - (5) 培訓期間：以一年為期，不得展延。
  - (6) 培訓酬金：於培訓期間，計畫補助博士級產業訓練儲蓄菁英每人月新台幣 6 萬元整。

## 目 錄

頁次

第一部分	基本資料.....	
第二部份	計畫內容.....	
	壹、訓儲菁英員額申請 .....	
	貳、實施策略及方法 .....	
	一、甄選方式 .....	
	二、培訓單位專業培訓 .....	
	三、企業實務培訓 .....	
	四、就業輔導 .....	
	參、實施策略可行性分析 .....	
	一、培訓單位及合作廠商之優勢及能量 .....	
	二、培訓期間福利及管理機制.....	
	肆、經費編列.....	
	伍、預期效益.....	
	陸、附件.....	

## 第一部分 基本資料

### 【培訓單位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登記地址				
設立登記日期		統一編號		
機構代表人		博士級員工數		
機構網址				
計畫執行期程	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			
計畫主持人		聯絡電話	( )	Email
		聯絡傳真	( )	
		通訊地址		
計畫聯絡人		聯絡電話	( )	Email
		聯絡傳真	( )	
		通訊地址		

## 第二部分 計畫內容

### 壹、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員額申請

實務培訓申請計畫				預計合作廠商		申請員額	
計畫名稱	經費來源	計畫規模	重點政策類別 (勾選，可複選)	計畫摘要 (200字以內)	廠商名稱		是否透過本計畫/公協會媒合建立合作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科技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經費： _____千元  研究人力： _____人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亞洲·矽谷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機械 <input type="checkbox"/> 綠能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生醫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國防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新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 循環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科技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經費： _____千元  研究人力： _____人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亞洲·矽谷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機械 <input type="checkbox"/> 綠能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生醫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國防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新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 循環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科技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經費： _____千元  研究人力： _____人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亞洲·矽谷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機械 <input type="checkbox"/> 綠能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生醫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國防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新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 循環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合計							名

註：若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 貳、實施策略及方法

一、甄選方式(5%)：

二、培訓單位專業培訓(25%)

三、企業實務培訓(20%)：

四、就業輔導(20%)

## 參、實施策略可行性分析

一、培訓單位及合作廠商優勢與能量(20%)

二、培訓期間福利及管理機制(10%)

## 肆、經費編列

申請經費 項目	金額 (新臺幣元)	
	金額	備註
<b>經費編列</b>		
<b>業務費</b>		
培訓酬金		
公付勞保費		
公付健保費		
勞退金或離職儲金		
二代健保		
(可編列科目如：人事費、國內差旅費、顧問費、教材費、管理費及各項培訓期間所需之費用等)		
<b>合計</b>		

註：(1)可依實際經費需求調整會計科目編列(請參考「科技部委託研究計畫人事費及管理費編列基準」)。

- (2)勞保、健保、勞退金請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之雇主應負擔部分，費用編列基準依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規定辦理。

## 伍、預期效益

## 陸、附件

### 一、【合作廠商基本資料】(若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單位名稱					
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亞洲·矽谷（如物聯網、智慧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機械 <input type="checkbox"/> 綠能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生醫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國防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新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 循環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資本額		統一編號			
負責人					
地址					
聯絡人		部門/職稱		Email	
		聯絡電話		傳真	
主要產品或服務					
機構網址		員工總人數			

### 二、實習訓練合作意願書(如附件二)

### 三、合作廠商之設立登記證明文件



## 附件二、實習訓練合作意願書

### 「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 實習訓練合作意願書

\_\_\_\_\_ (合作廠商) 擬與 \_\_\_\_\_ (培訓單位) 合作，參加「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本公司確有在職實戰訓練(on the job training)機會。提供培訓領域之人數如下說明：

- 亞洲·矽谷（如物聯網、智慧城市） \_\_\_\_\_人
- 數位經濟 \_\_\_\_\_人
- 智慧機械 \_\_\_\_\_人
- 綠能產業 \_\_\_\_\_人
- 生醫產業 \_\_\_\_\_人
- 國防產業 \_\_\_\_\_人
- 新農業 \_\_\_\_\_人
- 循環經濟 \_\_\_\_\_人
- 文創科技 \_\_\_\_\_人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 \_\_\_\_\_人

合作廠商：

計畫代表人：

(簽章)

---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本表依實際需求，可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

附件三、培訓中止申請表

107 年度「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  
培訓中止申請表

培訓單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原申請通過員額數		原申請通過總經費	
異動後員額數		異動後總經費	
差異說明			

※訓儲菁英資料表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培訓情況(註 1)	到職日	中止日	培訓酬金 已請領期間	中止理由

註 1：若已媒合，請說明媒合之公司與部門。

計畫辦公室簽核欄

承辦人	會簽部門	計畫主持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附件四、訓儲菁英遞補申請表

107 年度「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  
訓儲菁英遞補申請表

培訓單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原訓儲菁英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培訓領域		性別	
聯絡電話		Email	
培訓起始日		培訓中止日	
原合作廠商			

遞補訓儲菁英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培訓領域		性別	
聯絡電話		Email	
預計起聘日			
預計合作廠商			

計畫辦公室簽核欄

承辦人	會簽部門	計畫主持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附件五、合作廠商新增申請表

107 年度「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

培訓單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合作廠商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亞洲·矽谷（如物聯網、智慧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機械 <input type="checkbox"/> 綠能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生醫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國防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新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 循環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資本額		統一編號			
負責人					
地址					
聯絡人		部門/職稱		Email	
		聯絡電話		傳真	
主要產品 或服務					
機構網址		員工總人數			

二、檢附資料

(一) 經濟部商業司之公司登記資料

(二) 實習訓練合作意願書

附件六、計畫書郵遞信封

(一式十份，申請截止日期：106 年 11 月 10 日)

申請單位名稱：

地址：

聯絡人姓名/電話：

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RAISE 計畫)新竹辦公室 收

地址：31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1 館 423 室

